

证券代码：001333

证券简称：光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彩琴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24年	签署或复核1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邹树梅	2021年	2016年	2021年	2024年	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倪侃侃	2002年	2000年	2002年	2022年	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是依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行业标准、公司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及质量等因素综合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也基于其前期在 2024 年对公司审计工作的良好表现，为保证审计连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

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